

“澳门故事”有机融入“中国梦”

——刍议澳门回归15年的发展历程及其基本经验

齐鹏飞

[摘要] 2014年是澳门回归15周年,“五十年不变”的“一国两制”建设之履已经有了近三分之一的历史积淀,一些带有规律性的阶段性特征正在逐步呈现,我们有必要同时也有可能对其中的基本脉络、基本经验进行比较全面、系统的梳理和阐释,以期进一步丰富和深化学界对于在港澳地区“保持长期繁荣稳定”之中国共产党在新形势下治国理政的“崭新课题”和“重大课题”的特殊意义和价值的理解和认识,丰富和深化学界对于“一国两制”之“澳门模式”在“国家统一”层面、在“国家治理”层面特殊意义和价值的理解和认识。

[关键词] 一国两制 澳门回归 经济发展 政治建设 基本经验

[中图分类号] D676.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687 (2015) 01-0003-07

早在澳门“一国两制”建设刚刚揭幕的新世纪之第一个春天,中央政府领导人就非常具前瞻性地指出,我们观察和评估澳门形势,要把握住四条基本依据:“一是坚信邓小平同志提出的‘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和‘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是正确的;二是坚信澳门同胞完全有能力有办法把澳门治理好;三是坚信澳门特区政府是能够驾驭局势的;四是坚信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是澳门保持繁荣稳定和战胜前进中的困难与风险的坚强后盾”,^①表达了中央政府和全国人民对“开创澳门新纪元”和“澳门明天更好”的殷切希望和坚定信心。澳门回归15年来,先后以何厚铨、崔世安为特首的澳门特区政府和逾60万澳门同胞,将“一国两制”科学构想成功付诸实践,使“一国两制”的“澳门模式”逐步成型、成熟,并在取得“一国两制”建设伟大成就的同时,积累了在“一国两制”条件下管理、建设、发展澳门的丰富经验,向全国人民、向全世界证明,“一国两制”方针不仅是解决历史遗留下来的澳门问题的最佳方案,也是澳门回归祖国后保持长期繁荣稳定的最佳制度安排。

一、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

澳门回归15年来,澳门特区政府将优先解决经济发展问题作为施政的重中之重,并善用“一

国两制”的制度优势，善用澳门特色的区位优势，善用“(中国)内地因素”的坚强后盾优势，推动澳门经济发展“阴转晴”和全面繁荣。有两大“亮点”：

第一，经济迅速扭转负增长，并呈现快速发展态势。由于经济资源短缺，经济基础薄弱，产业结构比较单一，过分倚重于博彩旅游业，从1993年开始，澳门经济增长速度逐年放缓，自1996年起连续4年出现负增长。正是鉴于这种经济基础不厚、经济质量不高、经济总量不足、经济环境不好的实际情况，澳门特区政府在谋划澳门长期稳定繁荣的百年大计之初创和奠基阶段，力戒好大喜功、急功近利的浮躁思想，在自2000年第一份“施政报告”至2013年第十四份“施政报告”中，均坚持了“循序渐进”和“固本培元、稳健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以及“以博彩旅游业为龙头，以服务业为主体，各行业协调发展，使经济结构适度多元化”的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目标，一步一个脚印，使澳门经济快速复苏和振兴。

博彩旅游业的强劲发展是澳门经济形势全面回暖的最显著标志。博彩毛收入和博彩专营税收入，自回归前1999年的130亿澳门元和48亿澳门元，至回归后2013年的3,607亿澳门元和1,267亿澳门元，呈几何数的倍增^②。博彩旅游业之所以能够在回归后短短的15年时间里重新崛起，重新巩固其在整个经济体系、经济结构中支柱性产业的“龙头”地位，原因是多方面的：如社会治安状况的根本性好转，使游客对澳门恢复了安全感和信心；如中西文化交汇的传统、特色和优势进一步强化和彰显，使游客对澳门的兴趣不再仅仅是局限于博彩；如“(中国)内地因素”在澳门旅游业发展进程中越来越重要的积极影响，等等。当然，其中一个决定性的因素，就是博彩业内部的体制改革和体制创新——“开放赌权”，自“垄断性”经营至“(有限度的)自由竞争性”经营，为博彩旅游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注入新动力。博彩旅游业的振兴，带动了相关行业及整个经济的发展，迅速扭转了回归前澳门经济连续4年负增长的疲弱态势。自回归前1999年至2013年，澳门本地生产总值从503亿澳门元大幅增加至4,135亿澳门元，平均名义增长率超过16%；人均本地生产总值自11.76万澳门元(1.47万美元)快速扩大至69.75万澳门元(8.73万美元)，澳门成为亚洲甚至是最富裕的地区之一^③。

第二，“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和“国际化的区域性经济贸易服务平台”地位或曰发展方向的逐步显现。澳门回归15年来，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大力支持下，澳门特区政府和社会各界人士充分利用其“自由港”、“独立关税地区”的特殊地位和中西交流的“窗口”、“桥梁”和“国际通道”的区位优势，在全球化的国际竞争、区域竞争和国际合作、区域合作中找准定位，不断拓宽有助澳门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腹地和空间。有两个最主要的纵深面：一个是祖国内地，一个是欧盟国家和葡语国家。

澳门特区与祖国内地“一体化”的区域经济合作重点，是澳门与珠海市、澳门与广东省、澳门与大珠三角和泛珠三角，以及《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等各个方面、各个领域多层次、全方位的区域经济合作，“内引外联”、“远交近融”，有一个自近至远、自浅至深、自点至面、自临时性协议至制度性安排的逐步推进过程。自“粤澳合作联络小组”至“粤澳高层联席会议”，澳门与广东省的区域经济合作在澳门回归以后已经逐步进入规范化和制度化的轨道，两地之间人流、物流、资金流的障碍正在消除。其中，澳门与珠海市的区域经济合作“一体化”的程度最高，“澳珠跨境工业区”建设、联合开发横琴岛的计划和南沙CEPA先行先试综合示范区等重点合作项目合作稳步推进。从2008年下半年开始实施的“珠三角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更是将大珠江三角和泛珠江三角区域经济合作的核心——粤港

澳地区的经济一体化进程扎扎实实地向前推进了一大步，将近几年热议的各种“粤港澳自由贸易区”、“粤港澳世界级都会区”的建设规划具体化为各种具有可操作性的发展路向和措施。2011年3月6日广东省政府与澳门特区政府正式签署的《粤澳合作框架协议》，明确了新形势下“粤澳合作”的定位、原则、目标，为“粤澳合作”的全面提升搭建了新的支撑平台。2004年至2013年间，随着CEPA补充协议一至十的相继签署和实施，两地之间经济交流与合作中的制度性障碍正在逐步消除，两地之间的经济交流与合作呈现出非常好的发展势头。

澳门特区经济发展“对外”的国际合作的重心是欧盟国家和葡语国家。澳门与欧盟国家之间一直保持着良好的经济合作之互动关系。回归以后，澳门与欧盟国家之间的经济联系得以进一步的加强和全面提升。澳门与拉丁语系国家尤其是葡语国家特殊的政治、经济和文化渊源和始终保持密切联系的历史传统，是澳门继续保持中西交流的“窗口”、“桥梁”和“国际通道”的身份和地位的又一大资源。回归以后，中央政府支持特区政府创立了以澳门为中介地的“中国—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澳门）”，即“中葡论坛”。这是“由中国中央人民政府（商务部）发起并主办、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承办，葡萄牙、巴西、莫桑比克、佛得角、安哥拉、几内亚比绍、东帝汶等七个葡语国家共同参与，并以经贸促进与发展为主题的政府间多边经贸合作机制，旨在加强中国与葡语国家之间的经贸交流，发挥澳门联系中国与葡语国家的平台作用，促进中国内地、葡语国家和澳门的共同发展。”2003年10月，“中葡论坛”在澳门成立，同时举行第一届部长级会议。其后，“中葡论坛”又分别在2006年9月、2010年11月、2013年11月举行了三届部长级会议，签署了多个为期三年的“经贸合作行动纲领”，取得非常显著的互利共赢的成效。

回归15年来，澳门的经济发展，的确不是一路坦途，而是荆棘丛生，矛盾迭兴。但是，“爱国爱澳”的特区政府和澳门同胞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大力支持下，不断“化险为夷”、“转危为机”，维护了澳门经济发展和经济繁荣的大局，为澳门“一国两制”建设的第二个十五年的“再铸辉煌”，奠定了一个比较扎实的基础。

二、民主政治稳步推进

回归15年来，澳门特区政府在着力发展经济的同时，积极探索和建构“一国两制”框架下“一国”与“两制”、“爱国”与“爱澳”、“中央全面管治权”与“特区高度自治权”、“主体的社会主义”与“区域性的资本主义”之间的新型关系，积极探索和建构特区行政机关与立法机关、司法机关、特区政府和澳门市民之间的新型关系。具体而言，主要体现为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初步建立了澳门特区与中央政府、祖国内地之间“良性互动”之“政治优势”。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等国家领导人均反复申明：中央政府贯彻“一国两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的决心和行动是坚定不移的。与此同时，澳门同胞对国家的认同感和向心力不断加强，血浓于水的民族感情不断升华，爱国爱澳已成为澳门社会主流价值观^④。

第二，《基本法》宣传推广工作有效展开，“澳人治澳”是“爱国者治澳”的观念得到普遍认同。从“新澳门”诞生之日开始，特区政府把宣传和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和《基本法》，培育自觉融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观念、自觉融入中华民族的民族观念和“当家做主”的“新公民”意识，作为其施政的重要内容，各种官方和非官方的《基本法》推介组织纷纷成立，自幼稚园至大学，自公务员至普通市民，各种形式的“爱国爱澳”和《基本法》教育始终不辍，特别是2009年3月澳门立法会在充分尊重民意的基础上顺利通过海内外一度非常关注的“二十三条立法”

(即“国家安全立法”)并付诸实施。

第三,行政主导体制有效运作,施政水平不断提高。这是自“葡人治澳”的“旧澳门”至“澳人治澳”的“新澳门”顺利地由“乱”到“治”的前提和基础。澳门特区行政、立法、司法相互制约、相互配合,公共行政改革稳步推进。以何厚铨为特首的第一届、第二届特区政府重点抓的是“改善服务”、“公务员素质提升”和“机构调整”等工作;以崔世安为特首的第三届特区政府重点抓的是“施政长效机制”建设、“科学决策”和“阳光政府”建设等工作。这为澳门特区在第二个十五年“公共行政改革”的纵深发展奠定了一个比较扎实的基础。

第四,民主建设循序渐进并初步形成具有澳门特色的“协商民主型”的“选举文化”。由于“旧澳门”446年(1553~1999)“葡人治澳”的历史没有积淀澳门市民(华人)“政治参与”的民主传统,没有“政党政治”和“选举政治”,所谓“民意吸纳”主要是通过各种形式的“非制度性”和“非透明”的“咨询”和“协商”,因此“澳人治澳”的民主政治基本上是在“一张白纸”的历史起点上依据《基本法》发展起来的。1987年《中葡联合声明》不仅是澳门的“回归宣言”,而且是澳门的“民主宣言”。随着回归后历届行政长官的选举、立法会的选举至澳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当家作主”的澳门市民政治参与的政治热情和民主意识在逐步培育。比如,回归后澳门立法会的委任议员一直未有增加(7名),而直选议员由第二届(2001年)的10名增至第三届(2005年)、第四届(2009年)的12名,到第五届(2013年)又增至14名,投票人数也自近10万人至逾15万人,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澳门特区的民主进程和“澳人治澳”的政治成熟度。

值得肯定的是,澳门特区政府在推进民主政治建设的过程中,始终坚持在《基本法》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的基础上遵循循序渐进的基本原则。也就是说,澳门的“民主化”不能以牺牲澳门社会稳定为代价,不能以把澳门由“经济性城市”蜕变为“政治性城市”而肇一直“守望相助”的各族群、各社会阶层、各利益团体之间发生撕裂为代价。这一基本原则,已经成为澳门社会各界的基本共识。

三、民生综合水平不断提升

在澳门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政府财力快速扩大的背景下,特区政府立足当前、着眼长远,通盘考虑如何从根本上解决长期悬而未决的就业、养老、医疗、教育、房屋、社会保障、社会援助、社会福利等社会焦点问题,通盘考虑如何让全体居民可以分享、共享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成果等深层次问题,积极回应澳门社会的主流民意和多元诉求,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和加大资源投放,认真协调短、中、长期计划之间的关系,努力发挥长效机制的效益,全面稳步推进民生福利工程,并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

一是澳门居民实现充分就业。在澳门回归以前和澳门回归初期,受外部不利环境的冲击和影响,澳门居民的失业率居高不下,曾一度维持在6%以上的高水平。随着澳门经济状况的根本性好转,就业人口大幅增加,失业率连年降低。回归15年来,澳门社会就业人口从近20万人增至近40万人,失业率从6.3%降至1.8%,已连续四年低于3%的自然失业率,实现充分就业。

二是澳门居民基本实现“老有所养”。从2005年开始,特区政府为年满65岁的澳门永久性居民每年发放1,200澳门元的敬老金。近10年来,特区政府为澳门永久性居民支付的养老金已经由每月1,150澳门元的额度调升至2014年的3,180澳门元。养老保障基本覆盖全体居民。

三是澳门居民基本实现“病有所医”。特区政府建立健全医疗制度，对全体居民实行免费医疗、免费初级保健和专科医疗，澳门居民整体健康水平迅速提升，人均寿命已近85岁，居世界第二位。

四是澳门居民基本实现“学有所教”。回归后，澳门教育体系逐步完善，以制度和资源的有力支撑，筑起连接非高等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特殊教育、持续进修、终身学习等领域的全民教育网络。从2007年开始，特区政府实行从幼稚园到高中的15年免费教育，比回归前整整延长了6年。澳门高等教育发展迅速，澳门大学横琴新校区落成，极大改善了澳门高等教育的发展环境。回归15年来，澳门拥有高等教育学历的劳动人口比率不断提升，由1999年的近20%上升至2013年的近30%。

五是社会保障、社会援助、社会福利基本覆盖全体居民。特区政府于2008年提出双层式社会保障制度的构想。社会保障制度为双层式社会保障制度的第一层，最初成立主要是保障本地雇员。2011年1月1日生效的《社会保障制度》，以社会保险原则及随收随付形式运作，革新供款制度，让过去未能加入社保制度的人士能被纳入受保障范围。至此，社会保障覆盖面涵盖至全澳市民，让澳门居民得到基本的退休保障。特区政府于2009年通过《开立及管理中央储蓄制度个人账户的一般规则》行政法规，开始推行中央公积金制度，构建双层式社会保障制度的第二层。《公积金个人账户》法律于2012年10月15日生效，取代《中央储蓄制度》，为建立包含雇主及雇员供款的非强制性中央公积金制度构建基础，逐步推进双层式社会保障制度的实现，旨在加强及提升居民尤其是长者的社会保障和生活素质。2010~2014年间，特区政府向每名合格的澳门永久性居民合共最高注入3.5万澳门元，其中，包括鼓励性基本款项和每年政府拨款。同时，澳门的社会救济和社会援助体系日益健全，弱势群体获得全面帮助。特区政府持续向不同程度的残疾人士发放残疾人津贴。到2013年，澳门的普通残疾人津贴已达每人7,000澳门元，特别残疾人津贴已达1.4万澳门元，合格领取残疾人津贴的人士已达近1万人，涉及金额为近1亿澳门元。

此外，澳门特区政府自2008年起正式实施“现金分享计划”，以普惠方式向全澳门居民派发现金，分享经济发展成果。2008年每个澳门永久性居民获发5,000澳门元，到2013年分享额度已经高达每人8,000澳门元（非永久性居民为每人4,800澳门元），该计划直接受惠的澳门永久性居民约57万人，非永久性居民约6.8万，涉及财政开支约48.85亿澳门元。

四、基本经验和现实启示

澳门回归15年，“求一国之大同、存两制之大异”和“保持长期繁荣稳定”的艰辛探索，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一国两制”理论与实践的内容，值得我们认真总结和汲取。2014年12月19日和20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澳门的系列重要讲话，全面系统总结和揭示了澳门回归15年来“一国两制”实践取得巨大成就的基本经验和现实启示，并为已经取得良好开局的“新澳门”如何居安思危，如何保持忧患意识、危机意识和前瞻意识，更好地把“一国两制”伟大事业向前推进指明了方向。择其要点，主要包括：

第一，“一国两制”方针和澳门《基本法》的全面正确贯彻落实。习近平明确指出：“一国两制”是国家的一项基本国策。牢牢坚持这项基本国策，是实现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的必然要求。实践证明，只要坚持全面准确理解和贯彻“一国两制”方针、严格按照基本法办事，坚持集中精力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坚持包容共济、促进爱国爱澳旗帜下的广泛团结，“一国两制”

实践就能沿着正确方向走稳、走实、走远，澳门就能拥有更加美好的明天^⑤。

第二，中央政府、祖国内地和全国各族人民这一坚强后盾的大力支持。习近平明确指出：澳门回归15年来，澳门同祖国内地的交流合作日益密切，继续为祖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作出独特贡献，分享祖国发展带来的机遇和成果。祖国内地正处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时期，这为澳门发展提供了极大机遇和广阔空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澳门同胞要充分发挥“一国两制”的制度优势，善于从祖国发展大势中把握机遇，更好搭乘祖国改革发展的快车，扎实推动澳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⑥。

第三，特区政府和广大澳门同胞的齐心协力、奋勇拼搏。习近平明确指出：在长期奋斗历程中澳门同胞形成了爱国爱澳、包容共济、务实进取的优良传统，这是澳门发展的力量源泉。我们要珍视和传承这些宝贵精神，坚持从国家整体利益和澳门长远利益出发，让最广大澳门居民焕发出最大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积极投身建设澳门的事业中去，支持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脚踏实地谋发展、促和谐、求进步，不断开创“一国两制”事业新局面^⑦。

需要强调的是，我们在充分肯定和认真总结澳门回归15年来“一国两制”建设所取得巨大成就及其基本经验的同时，也必须正视其发展过程中存在和面临的现实挑战，认清“一国两制”在澳门实践探索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这包括特区政府公共服务、行政效率，以至法律改革如何与社会的发展和公众的期望相适应，包括稳妥处理博彩旅游业“健康发展”与整个经济体系和经济结构的“适度多元化发展”的关系问题，以逐步夯实澳门长治久安和长远发展的根基，等等。如博彩业“井喷”式膨胀和“一业独大”严重挤压了其他产业生存发展的资源和空间，并且衍生出一系列社会问题和社会矛盾，导致整个澳门经济“科学发展”和“可持续发展”面临隐忧。一旦澳门经济发展的总体环境和形势出现逆转，任何一个“导火线”如果处理不慎，都有可能引发澳门居民对于澳门特区政府施政的不满甚至是对抗，都有可能引发严重的社会矛盾与冲突。这并非杞人忧天和危言耸听。正因如此，习近平反复提醒澳门特区政府和澳门同胞：既要从澳门发展取得的进步和成就中坚定信心、增添力量，又要清醒看到澳门内外环境发生的新变化，善于统筹谋划、群策群力、乘势而上^⑧。因此，他殷切希望澳门特区政府和社会各界增强忧患意识，利用有利时机和条件，研究解决制约发展的突出问题，为澳门长远发展夯实基础^⑨。在此基础上，习近平还特别向澳门特区政府和澳门同胞提出四点希望：一是继续奋发有为，不断提高特别行政区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二是继续统筹谋划，积极推动澳门走经济适度多元可持续发展道路；三是继续筑牢根基，努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四是继续面向未来，加强青少年的教育培养^⑩。习近平在澳门的系列重要讲话，是未来一个时期中国共产党破解新形势下港澳地区“保持长期繁荣稳定”之“治国理政”“崭新课题”和“重大课题”的纲领性文献，是港澳特区政府和港澳同胞继续推进“一国两制”建设事业的重要指针，值得我们认真学习领会和切实贯彻执行。

五、“澳门故事”有机融入“中国梦”

2014年12月19日，澳门特区政府举办的庆祝澳门回归15周年文艺晚会的主题就是“澳门梦”、“中国心”，非常形象地点出了“一国两制”的“澳门故事”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中共“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在反复阐释“中国梦”的过程中，一再强调，“中国梦”是“民族梦”、“国家梦”，也是包括港澳台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梦，需要两岸四地的全体中国人共同来圆。2013年12月18日，习近平会见崔世安时指出：“中共十八届三中全

会对全面深化改革做出了总体部署，这是事关国家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全国上下正在汇聚起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正能量，全国各族人民正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团结奋斗。澳门的命运始终与祖国内地紧密相连。在祖国内地发展进程中，澳门将继续与祖国内地同进步、共发展。”^①2014年12月19日、20日，习近平在澳门的重要讲话中，对于这个问题又进行了深入论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时代的召唤、是民族的使命。身处在我们这个时代的中国人，不论在什么地方、都应该为此感到骄傲，都应该为此做出贡献，有一分热、发一分光。我坚信，祖国不断繁荣富强，必将为香港、澳门发展打开更加美好的前景。”“在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带领下，澳门社会各界人士一定能够团结一心、再接再厉，携手续写更加精彩的澳门故事，也一定能够同全国人民并肩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国家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②

由于“一国两制”在港澳地区的实践，均是没有先例可以循、没有经验可以鉴的创新性的伟大实验和探索，新港澳都是在不断发现新问题、新矛盾和不断解决新问题、新矛盾的过程中发展的，“一国两制”在香港和澳门的实践，都是在反复实验和探索中逐步成型、成熟的，这恰恰是港澳特区的发展动力和活力所在。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已经在开创性、奠基性的“五十年不变”的第一个三分之一的时段里经受住了“求一国之大同、存两制之大异”初步磨合之严峻考验的澳门特区政府和澳门同胞，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指导和支持下，只要能够抓住当前难得的历史机遇，充分发挥好澳门自身的资源和优势，就一定可以克服未来前进道路上重重困难和各种挑战，不断提高依法治理能力，推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迈出实质性步伐，继续谱写澳门“一国两制”建设新的辉煌篇章！

① 《江泽民参加澳门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澳门的未来必将更加稳定和繁荣》，北京：《人民日报》，2000年3月9日，第1版。

②③ 相关数字统计资料参见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网站；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港澳研究所主编：《港澳经济年鉴》（200~2011各卷），北京：《港澳经济年鉴》社。

④⑤⑩ 习近平：《在庆祝澳门回归祖国15周年大会暨澳门特别行政区第四届政府就职典礼上的讲话》，北京：《人民日报》，2014年12月21日，第2版。

⑥⑦ 习近平：《在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欢迎晚宴上的致辞》，北京：《人民日报》，2014年12月20日，第2版。

⑧⑫ 习近平：《在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欢迎晚宴上的致辞》，北京：《人民日报》，2014年12月20日，第2

版；习近平：《在庆祝澳门回归祖国15周年大会暨澳门特别行政区第四届政府就职典礼上的讲话》，北京：《人民日报》，2014年12月21日，第2版。

⑨ 《习近平会见梁振英崔世安》，北京：《人民日报》，2013年3月19日，第1版。

⑪ 《习近平会见梁振英崔世安》，北京：《人民日报》，2013年12月19日，第1版。

作者简介：齐鹏飞，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台港澳研究中心主任，全国港澳研究会副会长。北京 100872

[责任编辑 陈 多]

SUMMARIES

“The Story of Macao” Blending into the “Chinese Dream” : A Review of Major Trends and Developments in 15 Years After Macao’ s Return to China *Qi Pengfei* (3)

Summary: In 2014 we celebrated the 15th anniversary of Macao’ s return to China. After 15 years, Macao has come nearly a third of the way into the 50–year period of maintaining a policy of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It is now necessary and possible to summarize and interpret some of the basic features and experiences comprehensively and systematically. In doing so, scholars recognize the particular significance of the “new projects” and “key projects” concerning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s policy agendas initiated in order to “maintain long–term prosperity and stability” in Hong Kong and Macao. Their studies will contribute to the understanding of and research on the specific value of the Macao model of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in terms of “keeping the unity of the country” and of “state governance.”

Keywords: One Country, Two Systems; Return of Macao to China; economic development; political construction; basic experience

Hong Kong’ s “Occupy Central” Protest: Theory Abusing and Essence Defining

..... *Zhang Dinghuai* (10)

Summary: “Occupy Central” is a street political protest initiated by the Hong Kong extreme Pan–democracy Camp with “Civil Disobedience” as the theological slogan to pressure the central government and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government. It was initiated by a few Hong Kong intellectuals and the majority of the participants are students. Therefore, it was extremely misleading in the Hong Kong society. This paper, by analyzing the theory of “Civil Disobedience” in the western countries and studying the implementation premises of this theory, points out that “Occupy Central” is not the same “Civil Disobedience” as what has been defined by the western scholars, because the legitimacy of all the “Civil Disobedience” should be based on the condition that the institutions and law have the character of “badness” , or have the character of “goodness” and the “goodness” of the institutions and law has not been reflected. From the fact that the Basic Law and the institutions derived from it are very well respected in HK, it can be judged that “Occupy Central” is an illegitimate protest which has severely disrupted the prosperity and stability of HK. From the observation of the entire process of “Occupy Central” , this paper concludes that the protest was initiated by the Pan–democracy Camp as a tool to express their political demands at the very beginning, and then suddenly demanded the removal of the Chief Executive from office. This kind of social movement in the form of “non–violent resistance” which demands a regime change can be highly suspected as the “Colour Revolution” .

Keywords: Occupy Central; Civil Disobedience; Colour Revolution

In-depth Analysis of Hong Kong’ s “Occupy Central” Protest *Lau Siu-kai* (18)

Summary: Hong Kong’ s “Occupy Central” protest was triggered by the dispute over the universal suffrage of the Chief Executive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and was related to the struggle for control over the region. Nevertheless, the deep–seated causes of the

本期基本参数: ISSN 1000-7687*2013*q*A4*96*zh*P*18*3000*10*2015-01 本期英文译审: 吴曼玲